

**政制事務委員會2003年7月21日的會議紀要節錄**

X    X    X    X    X    X    X    X    X    X

經辦人／部門

**II. 2003年區議會選舉的宣傳計劃**

(立法會CB(2)2864/02-03(01)號文件)

2. 政制事務局副秘書長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擬備的文件。第二屆區議會選舉將於2003年11月23日舉行，而上述文件旨在闡述政府當局就該次選舉推行擬議宣傳計劃的重點。宣傳活動會由2003年8月中開始，一直進行至投票日。

委員提出的事宜

選民登記

3. 政制事務局副秘書長回應劉慧卿議員時告知委員，2003年區議會選舉的選民登記運動在2003年7月16日結束，政府當局已接獲超過30萬份選民登記表格。在選舉事務處迄今處理的10萬份表格當中，約有半數為選民登記申請，其餘則為登記選民更改住址通知。他又表示，在2003年6月1日展開選民登記運動之前，選舉事務處已接獲約9 000份選民登記申請及62 000份選民更改住址通知。

4. 政制事務局副秘書長又告知委員，選舉事務處就1999年區議會選舉進行選民登記運動期間，曾接獲約26萬份選民登記表格，當中約9萬份為選民登記申請，17萬份為更改住址通知。

5. 劉慧卿議員及許長青議員建議，政府當局應按新登記人士的年齡進行分析。政制事務局副秘書長答稱，一如往年，選舉事務處會向入境事務處的人事登記組提供登記選民的資料庫，該組會按選民的年齡組別編製分項數字。有關結果會在正式選民登記冊發表後備妥。

在電台舉辦的問答比賽和宣傳節目

6. 政制事務局副秘書長回應葉國謙議員時表示，為宣傳區議會選舉而舉行的問答比賽屬教育性質。該類比賽的目的之一是加強公眾對區議會角色和職能的認識，以鼓勵選民在選舉中投票。

在選定選區舉行選舉論壇

7. 劉慧卿議員表示，她原則上支持舉行選舉論壇，讓參選人士參加。政府當局應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量舉行多些論壇，讓選民知道候選人(尤其是新參選人士)的競選政綱。鑑於政府當局建議在選定選區舉行選舉論壇，主席及劉慧卿議員認為揀選選區的準則應該公正，以免被人批評厚此薄彼。

8. 政制事務局副秘書長回應時表示，政府當局現正與香港電台敲定舉行選舉論壇的細節安排。當局打算在候選人競爭預期激烈的地區舉行選舉論壇。他答允向委員匯報揀選選區舉行選舉論壇的準則。

提倡廉潔選舉

9. 葉國謙議員注意到，政府當局會在電視和其他網絡播放短篇連續劇，讓市民認識《選舉(舞弊及非法行為)條例》的部分主要條文。政制事務局副秘書長告知委員，廉政公署(“廉署”)正安排編寫短篇連續劇的劇本，該連續劇的拍攝工作即將展開。應葉議員所請，政制事務局副秘書長答允告知委員，電視連續劇將會講解《選舉(舞弊及非法行為)條例》哪些條文。

財政影響

10. 葉國謙議員提到宣傳計劃的預算開支約為1,200萬元，政制事務局副秘書長回應時答允在敲定宣傳計劃的細節後，就有關開支提供分項數字，供委員參閱。

X X X X X X X X X X X